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

聯絡人：陳仲斌
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515

電子郵件：pin0925@hurc.org.tw

220731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293之1號6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10012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桃園市八德區『瑞祥安居』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」(案號：111A-062)招標公告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技術服務採購案已於111年8月9日上網公告，於111年9月5日17時截止投標，訂於111年9月6日10時資格審查。
- 二、本採購案服務費用採固定金額總價給付共新臺幣3,438萬元(含稅)。
- 三、惠請轉知貴公會會員，案件招標訊息及招標文件已公告於本中心網站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procurement>，請踴躍參與投標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結構工程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土木技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省結構工程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灣省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土木技師公會、桃園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本中心社會住宅部工務二組

代理董事長 花敬群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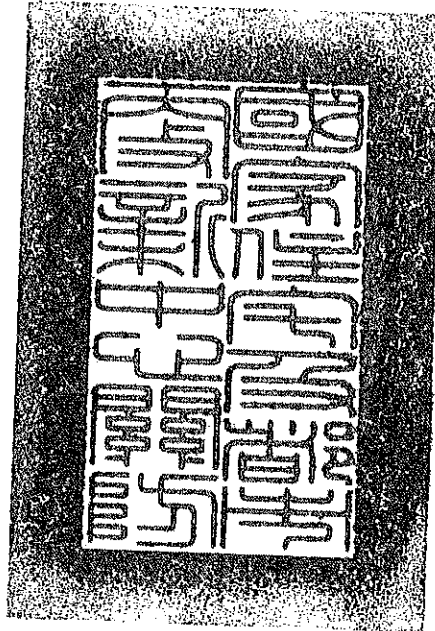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1001248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中心「桃園市八德區『瑞祥安居』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」(案號：111A-062)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採購依據：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，並參酌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。
- 二、決標方式：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30條第1項第3款規定訂有固定價格或費率者，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時間：自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至111年9月5日17時止。
- 二、公告地點：本招標相關訊息刊載於本中心公告欄及本中心官方網站 (<https://www.hurc.org.tw>)。
- 三、公告內容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「桃園市八德區『瑞

購案僅允許異業共同投標。

(二)投標廠商資格：

- 1、建築師事務所。
- 2、工程技術顧問業（以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之工程技術事項為限）。
- 3、專業技師事務所（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）。

十三、附加說明：

(一)本案受理異議、陳情單位：

投標廠商於本中心辦理採購時，認有違反相關法令而損害其權利或利益，得向本中心稽核單位提出異議或陳情（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21號；傳真：02-2100-6310）。

(二)廠商提請釋疑回復之期限：

應於公告次日起14日內當日17時前，以書面利用傳真、郵寄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請求釋疑，廠商未依上開規定請求釋疑，本中心得不予受理；受理後最遲於截標前1日答復。

十四、聯絡人：

(一)採購單位：紀資深專員延儒（02-2100-6300 # 124）

(二)業務單位：陳資深規劃師仲斌（02-2100-6300 # 515）

十五、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招標文件，敬請踴躍投標。

代理董事長 花敬群

【招標資訊摘要】

採購 資料	採購案號	111A-062
	標案名稱	桃園市八德區「瑞祥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
	標的分類	勞務採購
	採購依據	本採購案適用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，並參酌政府 採購法相關規定精神辦理。
	採購目的	為落實社會住宅政策實踐居住正義，本中心以照 顧青年及弱勢族群居住需求為目標，興建「只租 不售」社會住宅，本案預計於桃園市八德區興建 社會住宅，委由本案技術服務廠商辦理社會住宅 新建工程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工作。
	預算金額	固定金額總價給付：新臺幣 3,438 萬元整（含稅）。
招標 方式	後續擴充	-
	招標方式	公開招標
	決標方式	本採購案依本中心採購作業辦法第 29 條第 1 項 第 3 款規定，以合於招標文件規定之最有利標為 得標廠商；第 30 條第 1 項第 3 款訂有固定價格 或費率者，經評定最有利標後即予決標。
	招標次數	第 1 次招標
	公告次數	第 1 次公告
領投 開標	公告日期	111 年 8 月 9 日
	購、領標 方式	一、招標文件每份新臺幣 1,000 元。 二、購標方式： （一）線上付款領標 1. 廠商請至本中心官方網站 （ https://www.hurc.org.tw/ ）採購專 區項下招標公告頁面依招標案件填具 領標基本資料後繳費，相關匯費及手 續費由廠商自行負擔。 2. 繳費完成後，本中心寄發驗證碼通知 信至領標基本資料所填電子郵件地

		址，廠商應依通知信內容於官網採購專區下載招標文件，電子發票(領標憑據)原則以電郵方式於 2 日內寄發至相同電子郵件地址。 (二)臨櫃匯款領標 1. 投標廠商匯款至下列帳號，並應自行負擔相關匯費： 戶名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銀行及分行別：臺灣銀行中山分行 帳號：020-001-159-493 2. 投標廠商匯款後應以電子郵件 (purchase@huc.org.tw) 方式提供匯款證明文件及【臨櫃匯款領標單】，再致電 (02-2100-6300#124、#126) 採購單位確認。 3. 匯款完成經會計單位確認後，將以電郵方式寄送發票領據及招標文件。 三、廠商應明確瞭解本案領標截止期限及投標截止期限，並適當安排備標期程，不得以領標所費之行政程序時間(包含電子發票開立時程、未收受通知信或其他故障排除處理時程等)，向本中心為任何主張或請求。 (一)如有線上及匯款繳費疑問，請致電會計單位確認(02-2100-6300#136、#116)。 (二)如有採購程序疑問，請致電採購單位確認(02-2100-6300#124、#126)。 (三)如有招標案件業務疑問，請致電承辦單位確認(02-2100-6300#515) 四、如遇重複匯款等情形，本中心僅認定該重複匯款之帳戶均屬同一帳戶作為退款依據，並向本中心會計單位提出退款申請，該筆重複匯款將扣除銀行相關手續費後退還。
--	--	---

線上付款領標截止日期	111 年 9 月 2 日 (星期五) 17 時前截止
截止投標期限	111 年 9 月 5 日 (星期一) 17 時前截止
開標時間	111 年 9 月 6 日 (星期二) 10 時辦理資格審查，如臺北市政府宣布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 1 個工作日同時間、地點開標，且不另行公告。
開標地點	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 1 樓 101 會議室。
投標文字	中文 (正體字)。
投標文件收受地點	一、廠商應於截止投標期限前，將投標文件郵遞或專人送達本中心 (地址：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)，並註明：【桃園市八德區「瑞祥安居」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】投標。 二、投標文件以本中心總收文室實際收受與簽收之收件日期及時間為準，逾時寄達以廢標論，不予受理，原件退還。投標廠商應向投遞郵局確認送達時間，並自負無法送達之責任。
廠商資格摘要	一、本採購案允許廠商投標廠商以「共同投標」方式參與本採購案之投標，共同投標廠商家數不得超過 2 家，本採購案僅允許異業共同投標。 二、投標廠商資格 (一) 建築師事務所。 (二) 工程技術顧問業，工程技術事項以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為限。 (三) 專業技師事務所，科別：土木或結構工程。 三、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：有
附加說明	一、本案受理異議、陳情單位： 投標廠商於本中心辦理採購時，認有違反相關法令而損害其權利或利益，得向本中心稽

		核單位提出異議或陳情(地址: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;傳真:02-2100-6310)。 二、廠商提請釋疑回復之期限: 應於公告次日起 14 日內當日 17 時前,以書面利用傳真、郵寄或專人送達本中心請求釋疑,廠商未依上開規定請求釋疑,本中心得不予受理;受理後最遲於截標前 1 日答復。 三、現場勘查: 等標期間不辦理領勘,由投標廠商自行前往會勘。 四、請廠商於領標日起至截止投標期限前 1 日,每日再次查看本案是否有補充或變更等相關公告,以確保自身權益。
--	--	--